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独立财务顾问”或“本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岭南控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岭南控股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一）募集资金到账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9 号）核准，岭南控股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5,379,06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0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499,999,995.88 元，扣除发行费用 33,619,721.63 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 1,841,520.84 元），岭南控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466,380,274.25 元。截至 2017 年 4 月 11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317 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元）
1	向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重组交易现金对价	499,000,000.00
2	“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384,100,274.25
3	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04,540,000.00
4	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78,740,000.00
合计		1,466,380,274.2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情况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第九届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监事会第九届第十九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基于当前市场形势和行业格局变化等原因，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终止“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终止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理财收益等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或经法定程序用于现金管理。2020年1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538,005,847.29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元)	项目调整情况
1	向岭南集团支付重组交易现金对价	499,000,000.00	499,000,000.00	
2	“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384,100,274.25	27,777,785.94	已于2020年1月16日终止实施。
3	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04,540,000.00	11,228,061.35	已于2020年1月16日终止实施。
4	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278,740,000.00	0.00	已于2020年1月16日终止实施。

截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049,632,600.89元。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466,380,274.25
加：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25,156,333.47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2,070,118.83
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	4,031,721.63
减：现金对价	499,000,000.00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	39,005,847.29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49,632,600.89

截至2020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入）：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开户行名称	银行户名	账号	募集资金存储 余额(元)
----------	-------	------	----	-----------------

“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体育东路支行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20900233710880	405,705,289.20
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国大酒店支行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110901012600501045	331,394,588.86
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5871815000002247	312,532,722.83
“易起行”泛旅游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支行	广州易起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28456783	已注销
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乐嘉路支行	北京广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3602866429100179368	已注销
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远景路支行	北京广之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634069628269	已注销
合计				1,049,632,600.89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为了应对新冠疫情影响，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需要，公司拟将已终止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33,139.46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等，具体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拟将已终止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31,253.27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等，具体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为 64,392.73 万元，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42.93%。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第十届第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第十届第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原因

（一）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020 年初，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根据国家文化和旅游部通知及广东

省、广州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统一部署，自 2020 年 1 月 27 日起，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之旅”）暂停经营团队旅游及“机票+酒店”旅游产品。此后，根据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布的《关于我省部分地级市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试点恢复经营活动的通知》及《关于推进旅行社组织跨省游等有关事项的通知》，除个别中、高风险地区外，广之旅的国内旅游组团业务及“机票+酒店”旅游产品业务已全面恢复运营，但对广之旅的营收有较大影响的出入境旅游组团业务(除澳门游组团业务外)尚未恢复运营。此外，公司的住宿（酒店）业务也受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基于上述原因，公司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率。

（二）为公司全国布局及目的地服务接待体系建设提供资金支持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的环境下，公司针对市场的新需求创新供给，加强国内旅游业务拓展，加大对国内旅游资源的采购投入，同时也为未来出入境游的逐步恢复进行部署和筹备。此外，公司将继续坚持全国布局的战略发展方向，积极抓住疫后行业整合的机遇，加快搭建和完善全国目的地服务接待体系，促进广之旅全国市场目的地服务、产品供应及开拓渠道销售“三体系”的建设。为此，公司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为加大国内旅游资源采购及加快全国布局实施等经营活动提供资金支持。

（三）增加对创新升级领域的投入，为公司未来主业提供新的增长点

公司聚焦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后的新情况和新需求，加快孵化新产品、新服务、新标准及新营销，积极投入新业态、新业务的发展，同时，对信息化业务系统、财务系统及住宿业自有酒店实施提升改造，赋能未来公司主营业务的创新发展。为此，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支持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的孵化，同时通过公司软硬件设施的升级改造，也为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提供新的增长点。

三、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目前全球疫情形势、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调整，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有利于抓住新的发展机遇，为疫后业务恢复和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四、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以下要求：

- 1、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到账超过一年；
- 2、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
- 3、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应对新冠疫情影响，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主营业务战略拓展需要，同意公司将已终止实施的全区域分布式运营及垂直化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33,139.46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等，具体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和已终止实施的全球目的地综合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全部剩余募集资金 31,253.27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等，具体以实施时实际结存数据为准）变更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二）监事会发表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目前全球疫情形势、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本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目前全球疫情形势、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和实际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本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六、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第十届第六次会议及监事会第十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郭 国

谭 旭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8 日